合慶企業社供應商行為準則

目標與範圍

本準則旨在促進合慶企業社與供應商之間誠信合作、可持續發展,確保供應商在經營活動中遵守相關法律法規與社會責任標準。本準則適用於所有與合慶企業社有業務往來的供應商。

一、誠信經營

- 1. 所有供應商應遵守最高誠信標準,避免任何形式的貪污、賄賂或不當利益 輸送。
- 2. 嚴禁利用職務之便謀取非法利益,所有交易應透明且合規。

二、商譽保護

- 1. 供應商應尊重合慶企業社的商譽,確保不從事任何可能損害本公司聲譽的 行為。
- 2. 保護交易過程中的所有機密信息,不得未經授權外洩或使用。

三、職業道德

- 1. 供應商應遵守相關職業道德,確保公平競爭,避免利益衝突。
- 2. 持續培育員工的職業道德意識,提供相關教育訓練。

四、反貪腐規範

- 1. 嚴禁任何形式的貪腐行為,包括但不限於賄賂、公務人員行賄、私下回扣 等。
- 2. 如發現任何可疑行為,供應商應立即向合慶企業社舉報。

五、環境保護

- 1. 供應商應承諾減少對環境的負面影響,遵守環保法律法規。
- 2. 推行節能減排、廢棄物分類、資源循環利用等綠色實踐。

六、勞動與人權

- 1. 嚴禁使用童工、強迫勞動,確保勞工享有安全與健康的工作環境。
- 2. 尊重員工的多元化與平等權利,保障工資支付和合理工作時數。

確認與簽署

以下欄位供供應商確認並簽署,以表示完	E全理解並同意遵守本準則:
供應商名稱:	_
負責人姓名:	_
聯絡電話:	_
日期:	_

簽名與蓋章: